

连云港市交通运输局 文件 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连交〔2026〕86号

关于报送 2026 年度交通运输工程中、初级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县区交通运输局、人社局，各直属单位，各有关单位人事部门：

根据《关于做好 2026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连人社函〔2026〕10 号）精神，现将 2026 年度市交通运输工程（公路工程、水运工程、综合交通工程、民航工程）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对象

（一）在我市各类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个体经济组织等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聘用）关系的专业技术人才；在我市就业的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自由职业技术人才。

(二) 在我市就业、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的港澳台技术人才，以及持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或江苏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

(三) 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的工作人员)、退休人员不得申报职称评审。

(四) 受到党纪、政务、行政处分的人员，在影响期内不得申报职称评审。

二、申报方式

市交通运输工程中、初级职称申报采用线上申报与线下报送纸质材料相结合的方式。申报人员应实名登录江苏人才服务云平台(<https://www.jssrcfwypt.org.cn/>)职称专栏，在线填报相关申报信息。信息填报成功后，通过系统下载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

三、申报评审政策

(一) 资格条件

专业技术人才申报交通运输工程中、初级职称评审，按照上级职称评审有关规定及《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执行。

(二) 学历认定

1. 经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部队院校全日制教育毕业证书，中央党校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党校对学制两年以上的长期班次学员所授予的党校学历，在参加职称评定时予以认可。

2. 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在参加职称评定时分别视同中专、大专、本科学历。

3.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的大中专结业生(未取得学历、学位)在参加职称评定时可比照相应国民教育序列毕业生降低一个等级。

4. 各类培训班颁发的修业、结业、专业证书,不能作为学历依据,可作为评审其专业能力的参考要素。

(三) 继续教育

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资格时,应按照国家 and 省、市有关继续教育政策规定,完成相应继续教育学时。公共科目需提供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继续教育公共科目培训考核合格证明》(在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打印)。专业科目可提供系统、行业、单位或继续教育基地组织的相关专业技术培训学习有效材料。

(四) 资历和业绩时间界限

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年度考核基本合格(基本称职)或不合格(不称职)的,该考核年度不计算为职称申报规定的资历年限。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等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往年申报职称且评审通过时使用的业绩成果、论文等材料均不得再次使用。

(五) 关于高技能人才申报问题

高技能人才申报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职称评审,按照《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资格条件(试行)》《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江苏省高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员职业发展贯通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苏人社发〔2021〕132号)规定执行。

(六) 关于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问题

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83号）精神，取得《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所列职业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其职业资格直接对应相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符合职称晋升条件可直接申报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

（七）关于同级转评问题

因岗位发生变动需要跨系列转评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职称的，转岗考核合格后可申报同级转评。转评后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工作满1年后方可申报高一级职称，原工作年限和相关业绩连续计算。

（八）关于畅通职称申报“绿色通道”问题

1. 取得重大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交通运输工程技术难题，在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专业技术人员，引进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可以直接申报中级职称评审。民营企业高层次交通运输专业技术人才、急需紧缺人才、优秀青年人才可按规定直接申报评审相应层级职称。上述人才在专业技术岗位取得的业绩成果，须显著高于《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试行）》中同一层级的破格申报条件。

2. 海外归国人员、党政机关交流或部队转业安置到企事业单位从事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首次申报职称时可根据专业水平和工作业绩并参照同类人员评审标准，直接申报相应职称。

3. 上述人员在所在单位内部公示时，应将除涉密内容外的业绩材料单独公示。

四、申报材料与要求

相关材料附件可在连云港市交通运输局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网址：<http://jtj.lyg.gov.cn/>）。申报人员应对照《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资格条件（试行）》有关规定，全面提供能够真实反映本人专业水平、工作经历、业绩水平和职业道德等内容的有效材料，具体要求如下：

（一）第一部分（不装订）

- 1.《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一式三份，系统打印）。
- 2.《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附件1，一式三份，A3纸打印），由申报人填写打印，经单位审核无误后，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3.《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附件2，一份，A3纸打印），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填报，经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集中报送市综合交通运输学会秘书处，同时将电子表格报送业务邮箱：LYGjtxh@126.com。
- 4.符合破格晋升（绿色通道）条件的人员需填写《破格（绿色通道）申报专业技术资格申请表》（附件3，一式三份）。同时，申报人所在单位应提交破格报告（包括破格晋升（绿色通道）条件人员的基本申报条件、破格依据等信息）（一式三份）。

（二）第二部分（分两册装订）

第一册（单面复印，1—7项材料须提交原件查验）

- 1.任职条件规定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2.现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同级转评前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3. 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聘文（复印件）或聘用合同，聘任时间务必要与任职年限一致。

4.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个人年度考核材料。

5.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汇总表、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复印件（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学时证明材料）、参培证明材料。

6.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发表的论文（附封面、主管部门和主办单位介绍页、目录、正文等）和著作（附封面、出版刊号页、编审人员说明、出版社出具的字数证明）。

7.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个人荣誉和学术表彰证书、专利证书。

8. 单位同意申报证明、单位公示文件和公示结果证明。“单位公示证明”是指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在推荐评审前，采取一定形式在单位内部组织对拟推荐评审人员的学历、资历、工作业绩、学术成果及论文等内容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单位提供公示材料复印件（附件 1、附件 4）并出具公示证明（附件 5）。

9. 其他材料。申报人、申报单位同时填写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附件 6，一份）等相关材料。

第二册（双面复印）

1.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总结。包括：一是基本情况（姓名、学历、现职称、工作经历等）；二是开展工作情况（如设计、科研、施工、管理等技术工作）；三是继续教育情况（参加学术交流、培训学习等）；四是取得业绩（按类分述）及

奖励情况；五是论文、论著、译著等作品情况；六是申报理由，说明符合《资格条件（试行）》中的哪些条款，尤其是破格申报的需特别注明符合哪些破格条款。

2. 工作经历、业绩成果材料。对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按《江苏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资格条件（试行）》标准要求，提交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材料。

3. 其他材料。第一、二分册严格按照《申报材料目录》（附件7）顺序编订页码并分别装订成册，申报人必须按照要求将不同业绩或成果部分用A4浅彩色插页纸隔开，在彩色插页纸上编写业绩情况说明，注明参与（主持）某一项项目（工程）情况，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一律退回重新胶装。上传平台的电子申报材料必须与提交的纸质申报材料一致。将纸质申报材料（复印件须所在单位审核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成PDF格式文件，上传到申报平台相关栏目。

申报材料中原件和评审材料使用档案袋分开报送。原件的材料袋需注明明细，待资格审核结束后集中退还。评审材料袋请粘贴《申报材料袋封面》（附件8），评审结束后集中退还或销毁。

五、评审安排

根据关于完善人才评价方式的相关要求，2026年市交通运输工程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按“抽取答辩+专家评审”模式实施。面试答辩人员根据材料初审情况抽取，因个人原因缺席面试答辩的，将视为自动放弃评审资格。面试答辩和专家评审时间初定于9月下旬，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六、其他事项

（一）申报时间

职称管理服务平台网站开通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7 月 31 日。

（二）收费标准

按省物价局苏价费函〔2002〕62 号规定执行。

（三）程序安排

申报材料由相关部门集中报送（不接收个人报送）。报送部门按照职称属地管理原则，统一安排如下：

各县区交通运输局负责统筹开展本地区职称申报、推荐等工作，社会组织、个体经济组织的申报人员统一将材料集中报送至当地县区交通运输局，经申报人所在单位、人事代理机构、县区交通运输局及县区职称主管部门分别审核同意后，由各县区交通运输局集中报送市交通运输局；市各有关单位负责组织开展本单位申报、推荐等工作，经申报人所在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分别审核同意后，材料由市各主管部门集中报送市交通运输局。

（四）纪律要求

申报人所有材料要求真实准确，复印件材料与原件必须一致，严禁虚报、编造甚至伪造评审材料等不良行为，一经发现，3 年内不得申报评审职称并记入诚信档案库，作为以后申报评审职称的重要参考。对用人单位包庇、纵容弄虚作假，出具虚假证明，协助申报人员骗取申报资格的，一经查实，将会同市人社部门视情进行通报批评，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联系人：李大明、李安江，联系电话：85990518、85817241，

联系地址：连云港市综合交通运输学会秘书处（海州区海连东路15号）。

- 附件：
1.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
 2.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情况一览表
 3. 连云港市破格（绿色通道）申报专业技术资格申请表
 4.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公示文件
 5. 公示证明
 6. 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7. 申报材料目录
 8. 申报材料袋封面

连云港市交通运输局



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5月20日



附件 1

交通运输工程专业____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时间	单位及职务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主要业绩 (包括理论知识、工作能力、业绩成果等, 破格申报理由需注明)				
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			学历		学位				
现专业技术资格及批准年月		本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申报专业类别(含子专业)		拟晋升何专业资格							
年度考核	年度	2025	2024	2023	2022				
	结果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简历 (重点填写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以来, 工作起止时间、单位、部门、岗位、专业技术职务等)					著作、论文及主要技术报告情况				
					论文、著作、报告、实例材料标题	发表情况(杂志及出版社名称、学术会议名称)	刊号	署名位次	发表日期

备注: 1.“出生年月”、“工作时间”、“批准年月”填写格式如“1980.03”; 2.“申报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单位负责人(签章): _____ 填表人: _____ 办公室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附件 3

连云港市破格（绿色通道）申报专业技术 资格申请表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何时何院校何专业毕业 (前后学历分开填写)							
现从事何专业技术工作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现专业技术资格及获得时间				首聘时间		拟评资格	
具备破格（绿色通道）评审条件情况							
单位意见			县（区）人社局或市主管部门职称办审核意见			市人社局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关于×××同志申报____的公示

经过个人申请、职能机构审核、单位研究决定等工作程序，拟同意×××同志申报交通运输工程（公路）专业中级工程师。

为扩大对职称申报工作的知情权、监督权、参与权，切实加强民主监督，现进行申报前公示（具体情况见专业技术资格申报人员情况简介表）。

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年×月×日至××××年×月×日），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间向____（负责职称部门名称或纪检监察部门）反映。联系电话：×××××××。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公示证明

兹有我单位 XXX 同志（多人的，逐一列出）申报交通运输工程（XX）专业中级工程师，经过个人申请、职能机构审核、单位研究决定，拟同意其申报，于 年 月 日至 月 日在（具体范围）进行申报公示，截至公示期满，未出现任何异议。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申报资格	
个 人 承 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从事申报专业技术工作，所提交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内容均真实有效。以上承诺本人将严格遵守，如有违反，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自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个人签名： 年 月 日</p>				
基 层 推 荐 单 位 承 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报人为我单位正式员工，所提交的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内容均真实有效。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自愿接受有关部门处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负责人签名：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说 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凡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均应对本人所提供的各种证件及材料的真实性作出承诺，否则不予参评。 2. 必须由申报人和单位负责人亲自签名，不得代签。 3. 如在评审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取消评审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 此承诺书随申报材料一同上报。 				

附件 7

申报材料附件目录

姓名: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单位名称: _____

分类	序号	材料名称	页码	要求
第一分册	1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此册应编页码并按顺序装订成册
	2	现专业技术资格(职业资格证书)证书(复印件)、同级转评前原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复印件		
	3	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书、聘文(复印件)		
	4	取得现专业技术资格以来的年度考核表(复印件)		
	5	继续教育年度学时汇总表、继续教育证书、培训结业证书等(复印件)		
	6	获奖证书、专利证书(专利说明、专利受让单位的经济效益证明原件)、鉴定书等材料(复印件)		
	7	论文(封面、杂志介绍页、目录、正文)、著作(封面、出版刊号页、编审人员说明、字数证明)、专项研究报告、技术分析报告或实例材料等(复印件)		
	8	单位同意申报证明、单位公示文件(原件)、公示结果证明(原件)		
	9	其他材料		
第二分册	1	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此册应编页码并按顺序装订成册
	2	业绩成果①②③... (用 A4 浅彩色插页纸隔开, 并在该页上编写情况说明)(复印件)		
	3	其他材料		

备注:“专业类别”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站场工程、道路运输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船舶运用工程)、民航(机场工程与通用航空、民航运输)、综合交通(交通安全工程、交通环境工程、综合交通工程)”。

附件 8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材料袋

申报专业:

申报资格:

单 位:

姓 名:

手机号码:

职称工作人员姓名:

手机号码:

年 月 日

备注：“申报专业”填写格式如“公路（道路与桥隧工程）、水运（港口与航道工程）等”。

(此页无正文)